

電子訴願文書使用須知

數位發展部

適用範圍



提起訴願

民眾得透過電子方式，正式向數位發展部提出訴願申請，節省紙本遞送時間。



撤回訴願

若訴願人無意提起訴願，可透過電子方式辦理撤回。



陳述意見與辯論

訴願過程中，可以電子方式申請陳述意見或言詞辯論。

電子方式說明：格式與憑證要求

- ✔ **數位簽章** 為確保文書效力，本部僅收受符合電子簽章法之數位簽章所簽署之檔案。
- ✔ **自然人憑證 (MOICA)** 一般民眾請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個人身分之數位簽署。
- ✔ **工商憑證 (MOEACA)** 公司行號或法人機構，請使用工商憑證進行企業身分簽署。
- ✔ **PDF 專屬格式** 訴願文書必須儲存並簽署為 PDF 檔案格式，以確保版面固定且不可輕易竄改。

寄件前重點確認

20MB

單一檔案容量上限

請務必配合以下事項：

為了確保電子郵件系統能夠順利接收您的訴願案件，請在寄送前仔細檢查您的檔案。

容量限制：單一檔案（包含訴願書本文及所有附件）請勿超過 20MB。若附件過大，請考慮壓縮、精簡或分次寄送。

簽章確認：寄送前請再次打開 PDF 檔，確認是否已成功加簽「自然人憑證」或「工商憑證」之數位簽章。

附加數位簽章之步驟 (以 Adobe 為例)

Step 1. 打開檔案

使用 Adobe Acrobat Reader DC 或 Pro 軟體開啟您的 PDF 訴願文書。

Step 2. 選擇工具

在上方選單選擇「所有工具」，接著點擊「使用認證」功能。

Step 3. 進行簽署

點選「數位簽署」，使用滑鼠在文件適當空白處拖曳出簽名區塊。

Step 4. 密碼與存檔

輸入您的憑證 (PIN碼) 密碼，並將檔案「另存」為已簽署版本。



完成簽署，準備寄送

確認檔案符合規定且小於 20MB 後，請將「已簽署版本」之 PDF 檔案傳送至訴願文書專屬信箱，即完成電子訴願文書遞交程序。

modasy@moda.gov.tw